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文件

湛麻府〔2023〕126号

签发人：陈思远

湛江市麻章区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湛江市人民政府：

2023年，麻章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发展，全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2022年度法治湛江建设考评中，麻章区获评优秀等次，市委依法治市办予以通报表扬。现将有关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法治建设基础更加牢固

（一）深入学习宣贯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理论武装为先导，各级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将“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

思想”列为重点学习内容，制定学习培训计划，通过自主学习、专题会议、集中研讨、主题党日等形式创新方式方法，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切实做好学习研究和宣传工作。多次召开区政府党组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推动法治中国建设的部署要求。举办“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法治宣讲活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走深走实。结合第二批主题教育，充分发挥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党员远程教育系统、学法考试系统、干部在线学习中心等平台作用，推动全区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夯实法治建设基础。

（二）切实加强党对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在党委统一领导下，谋划和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任务，制定《麻章区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列明任务清单，为法治建设工作明确目标和任务，努力从更高层次、更高水平推动法治麻章建设。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相关工作汇报，主持研究法治政府示范创建、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等法治政府建设重大事项，及时消除制约法治政府建设的体制机制障碍。

（三）推进法治建设履职纳入政绩考核。把法治建设纳入全区发展总体布局，完善领导干部考核评价体系，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作为衡量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的重要内容，用考评的“指挥棒”引领推进工作落实。

二、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政府治理更加高效有为

(一) 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制度。每年聘请 2 名专业律师为党委政府法律顾问，运用“专兼结合”的公职律师模式，切实发挥法律顾问、公职律师在参与重大行政决策和重要行政行为的合法性论证、处理诉讼等法律事务的职责作用。持续推动司法所所长为镇政府首席法律顾问并列席镇党政领导班子会议，加强镇政府专业法律指引。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实行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制度，2023 年制定并公布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全面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备案审查机制，确保各项政策措施的合法性和合理性。今年以来，共办理政府法律事务 54 件，制发规范性文件 1 件，审查合作协议及框架协议 18 件，有力防范行政决策风险，全面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二) 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巩固深化行政复议体制改革成果，有效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作用。优化行政复议资源配置，统筹整合全区公职律师力量，推行复议案件集体讨论制度，确保机构人员配备与工作任务相适应，进一步提升行政复议案件办理质效。1-11 月共受理行政复议申请 8 宗，立案办结 8 宗，以撤销、变更、确认违法、责令履行等纠错方式结案 2 宗，法定期限内结案率达 100%。同时，各机关依法履行职能尊重并切实履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维护司法权威。今年共办理行政诉讼案件 10 宗，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

(三) 建立完善行政执法体系。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推广应用湛江行政执法办案平台，推动全区行政执法部门加强行政执法的标准化、规范化。截至目前，全区共

有 23 个执法主体上线应用湛江行政执法办案平台，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促进执法效能提升。**二是全面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素质。**按照“谁主管、谁培训”的原则，定期开展多领域、常态化执法业务知识培训，今年组织行政执法业务培训共 5 场次 600 余人次。严格落实持证上岗制度，认真做好行政执法证的申领和换发工作，组织参加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网上考试 33 人，持续提升全区行政执法队伍业务素质和整体水平。**三是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推动贯彻落实国务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组织开展各镇综合行政执法评估工作，对赋予各镇事项的合法性、合理性方面，各镇承接能力方面、各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一统筹、四统一”方面进行评估，进一步巩固和深化改革成果，着力提高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四）完善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制。定期向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向区政协通报经济审核发展重大事项，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等监督。截止目前，高质量办理省人大代表建议 21 份、市人大代表建议 54 份、区人大代表建议 32 份，办理市政政协委员提案 44 份、区政协委员提案 45 份，按时办复率 100%。落实本级政府每年向同级党委、人大常委会和上一级政府报告上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制度，并依程序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完善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机制，推进行政信息平台和监督网络平台建设，建立对行政机关违法行政行为投诉举报登记制度，建立健全网络舆情监测、收集、研判、处置机制。重点抓好新时代信访工作，发挥信访工作解矛盾、促和谐、保稳

定作用，推动建立健全信访联席会议、领导包案、提级管理等工作机制，推动“平安夜访”带案下访，坚持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2023年全区信访总量762件，同比下降35.1%，及时受理率和按期办复率均为100%；评价件综合满意率87.79%，全市排名第三；中央信访工作联席办交办麻章区第三批重复信访事项68件，已汇报化解64件，汇报化解率94.41%。

三、全面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法治营商环境更加优质

（一）扎实做好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健全完善法律援助绿色通道，以农民工、妇女、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为重点对象，护航困难群体，今年共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523件。接待窗口实行周一至周五全天候律师值班接待，并充分发挥“12348”法律咨询热线作用，第一时间为来电、来访人提供更加专业、高效的法律援助服务，截止目前共接受来电、现场法律咨询共500余件，咨询人满意度达100%。

（二）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全区已建成区级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个、镇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3个、村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100个，实现区镇村三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覆盖。其中含示范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1个和示范性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13个。同时，配备46名法律顾问全覆盖挂点麻章区100个村（社区），累计提供法律服务1338次，其中开展法律咨询1000余次，举办法治讲座318次。

（三）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全力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成立区全面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领导小组齐抓共管，持续推动全区营商环境提升。积极探索推出更多创新举措，持

续深化各领域改革，全力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各项工作。二是提高政务服务质效。梳理麻章区行政权力权责清单 4041 项和麻章区 2022 年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在麻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许可事项办事指南完备度达 100%，办事指南发布率达 100%。优化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实现了麻章区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一窗”综合受理率为 100%，“零跑动”事项覆盖率 99.32%。推广“一件事”事项做法经验，优化材料导办，截至目前，麻章区认领“一件事”事项 53 项，进一步解决企业群众办事难、办事慢、多头跑、来回跑等难点、痛点、堵点问题，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感和办事可用性，推动线上服务模式优化升级，持续优化麻章区营商环境。

四、聚力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全民法治意识显著提升

(一) 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深入推进“八五”普法规划实施工作，制定印发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落实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组织开展麻章区第五届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会，线上线下参与人数累计超 3 万人次。抓住领导干部“关键少数”，把法治教育纳入全区干部教育培训总体规划，组织全区开展 2023 年度学法考试，考试参考率、合格率、优秀率突破“三个 100%”。

(二) 常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加强普法宣传主渠道、主阵地建设，开展送法进乡村、进社区、进校园等系列法治宣传活动，发动法治副校长、驻村法律顾问开展“宪法在我心中”等各类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 119 场次，组织普法讲师团面向 100

个村（社区）开展“平安夜校”普法宣讲，通过以案释法的方式提升干部群众运用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今年累计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 400 余场次，受教育人数达 4 万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13000 余份。持续推进农村“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采取集中培训、线上学习等方式加强全区 433 名“法律明白人”的业务培训，共开展法律讲座培训 3 场次，进一步提高“法律明白人”的法律素质和依法调处矛盾纠纷能力。

（三）扎实推进特色法治文化阵地建设。依托百乐园法治文化主题公园等文化阵地开展法治主题宣传活动，使群众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律熏陶。围绕深化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要求，申报创建麻章镇厚礼北村为 2023 年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五、创新发展社会治理模式，基层治理水平更加专业

（一）扎实做好纠纷排查化解工作。以打造新时代麻章“枫桥经验”为抓手，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行动。今年以来，全区 108 个调解组织有效发挥作用，累计排查调解矛盾纠纷 130 件，调解成功 129 件，成功率 99.23%，其中调解协议书办理司法确认 43 件，退休法官担任调解员参与调解的疑难复杂案件 16 宗，取得良好成效。创新打造湖光镇那柳村大榕树调解工作平台，让纠纷化解更接地气。推动建立司法协理员制度，印发《关于建立麻章区司法协理员制度的实施方案》，为基层法治建设提供高质量队伍保障。今年 10 月，麻章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获授“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委员会”称号。

(二)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持续推进“1+N”“鹰击”打击专项行动，集中整治“突出问题”，打击整治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走私偷渡等突出犯罪，取得丰硕战果。今年以来，全区抓获电诈各类犯罪嫌疑人215人，共破电诈类刑事案件47宗。全力侦破“盗抢案件”，将打击锋芒对准易发多发、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盗抢犯罪，持续掀起破小案工作高潮，年内共破盗抢现案125宗。一刻不停“扫黑除恶”，开展常态化扫黑除恶，有效挤压黑恶违法犯罪空间。今年来，打掉新型黑恶犯罪团伙1个，刑拘5人，破案2宗。同时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有效运用“互联网+社区警务”创新思维，推动“最小应急处置单元”打造城乡“平安哨点”、“一村一警(辅)”实现全覆盖、“零距离警务室”架起警民“连心桥”工作，在警力、经费、科技等领域加大投入，严密防范化解各类社会治安风险隐患，推动形成专业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格局。

(三) 深入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一是持续深化“1+6+N”工作体系建设。推动区综治中心与信访超市高度融合，持续推进“综治中心+网格化+信息化”规范化建设。依托区、镇、村(社区)三级综治视联网平台和综治E通APP、“粤平安”云平台，常态化开展视频调度、远程调解、应急处突、网格员培训等工作，搭建服务民生“快速通道”，推动形成“上下联动、基层吹哨、部门办理”的社会治理工作模式。全区网格员通过“综治E通”、“粤平安”综合网格服务管理系统共上报网格事件17771宗，办结17695宗，办结率99.57%。二是持续推动“平

安夜访”走深走实。全区党员干部在“平安夜访”中累计接访、走访群众6793人次，受理事项663起，推动化解疑难复杂矛盾纠纷76宗，办结信访积案43件，协调解决群众“急难愁盼”事项490件。全区90%以上的矛盾纠纷化解在村（社区），95%以上的初访事项一次性得到办结，基层治理工作由被动变为主动，由处突变为预防，由上访变为下访。**三是持续推行“矛盾纠纷·码上办”。**坚持“线上”“线下”联动融合原则，结合区信访超市、乡镇综治中心群众接待大厅和“平安夜访”等系列专项工作，形成线上线下统筹兼顾、联动融合、一体推进办理的工作格局。全区共受理事项3010件(含各级平安员主动上报)，办结3005件，办结率99.83%，做到了群众诉求一键上报、受理反馈一体闭环、流转督办一个平台，有效提高基层社会治理效能。

六、聚焦法治政府建设的薄弱环节，推进补短板强弱项

今年以来，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持续推进，成效显著，但也存在部分薄弱环节。一是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智慧化、数字化程度不高；二是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有待深化推进，各镇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机制尚未完善；三是在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范管理有待深化；四是法治工作队伍建设不足。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持续推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走深走实。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髓要义，并贯穿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全过程，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二) 更大力度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是加快“智慧城市”项目建设，智慧化、数字化推动法治政府建设；二是纵深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不断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三是强化决策程序刚性约束，持续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执行力；四是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任务目标，细化工作责任，在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依法行政制度体系、行政决策程序体系、行政执法工作体系、突发事件应对体系、社会矛盾纠纷行政预防调处化解体系、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等体系上持续发力，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三)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对标世行评价标准体系，积极研判并提供法治保障。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深化包容审慎监管，不断完善政府治理体系，为麻章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